

竹園區神召會 社會服務部 LC Paper No. CB(2)1639/17-18(03)  
對「幼稚園社工服務先導計劃」的關注及意見

15.6.2018

得悉勞福局獲政府上下一心支持下，社會福利署將從政府「獎券基金」撥出港幣\$5.4 億，推出為期三年的「幼稚園社工服務先導計劃」，自 2019 年 2 月起分階段為全港現時所有資助獨立幼兒中心／幼稚園暨幼兒中心的學童及其家庭提供社工服務。本會一則以喜，一則以憂，謹提出關注及意見如下：

1. 社會福利署是次先導計劃乃務實地以幼兒學童及其家庭福祉為先，以現時覆蓋面為全港之綜合家庭服務的基礎服務供應，再進一步以駐幼稚園社工專門服務的大幅增強策略性服務據點，以及早識別及援助有福利需要的幼兒學童及其家庭。惟現時幼稚園業界，十多年來已存在頗大量以多樣形式、定位、質量產出及經費來源的入園及駐幼稚園社工服務，並非以全新空白服務場景。
- 社署「幼稚園社工服務先導計劃」新增撥款資源，應對局部已存在幼稚園社工服務產生強化效益，及填補及早識別及援助有福利需要的幼兒學童及其家庭的服務不足空隙，不應引發經費來自其他政府部門審批之現存幼稚園社工服務資源(例如：來自教育局所審批幼稚園學費非教學人員薪津開支)出現倒退效果。就此，社署須與教育局及早充份溝通及事先進行協作，免出現近期小學輔導社工(學位)常規化所引發的過渡期學校無奈裁員、現職社工減薪...等問題。
2. 提供長全日幼稚園服務之幼兒學校(幼稚園暨幼兒中心學童人數)規劃設計上一向約為 100-160 人，所獲分配幼稚園社工駐校日數須不少於每週兩天，才能予學童及其家長提供起碼具質素及效能之社工服務。
3. 社會福利署分配「幼稚園社工服務先導計劃」新增撥款資源時，應容許不同規模的現存具相關幼稚園社工服務營辦經驗的非政府機構都可入場申辦，勿將門檻定得傾斜致中小型機構難以入場申辦。

竹園區神召會 社會服務部「幼稚園社工服務」背景資料

本會現於九龍深水埗南昌邨、大埔太和邨、將軍澳尚德邨營辦三間康樂幼兒學校(幼稚園暨幼兒中心)，依據社會福利署和教育局共同編訂之《學前機構辦學手冊》，為幼兒提供長全日模式之優質的教育和照顧(Edu-care)服務；並於2017/2018學年起，獲香港政府教育局批准加入「免費優質幼稚園計劃」。為強化幼兒及雙職家長支援，更採取以幼兒教育專業人員為主幹，加入校本專業社工及護士的跨專業團隊模式。

二零零三年「沙士」疫症襲港後，香港社會經濟大倒退，基層家庭受到衝激及壓力大增；有見於社會多宗觸動人心的家庭悲劇，本會遂投放資源加強幼兒學校社工服務，主要是籌組家長會、家長小組、管教子女講座及夫婦關係講座。本會並自二零零五年五月一日起，以特聘專業社工為幼兒學校提供專業服務及成人親職教育，甚受家長歡迎；當時已經申請「勞福局」轄下基金，以一幼校派駐半職社工對幼兒家長提供成人教育以強化親職關係，這在社福及幼兒教育界別是罕有的。至二零零八/二零零九學年，感謝教育局批准將派駐三間康樂幼兒學校之每一校半職社工的薪酬之 50%，由幼兒學校年度學費分攤。至二零一四/二零一五學年，本會三間康樂幼兒學校均已每間可實施「一全職社工派駐一幼兒」的校本編制人手。此外，本會在 2018 年加入部份時間校本駐校護士，以專業支援幼兒健康發展、家長育兒健康教育及強化校本防疫措施。